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

辽教办〔2021〕298号

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-2021 年度辽宁省高等学校一流学科建设项目 奖补成果申报工作的通知

省内有关高等学校：

按照《辽宁省高等学校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辽教发〔2020〕5号）和《辽宁省高等学校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辽教发〔2020〕15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就高校“双一流”建设项目2020-2021年度奖补成果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各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2020-2021 学年（2020 年 9 月 1 日至

2021年8月31日)新增的高端人才类、科研项目(平台)类成果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系统梳理建设目标志性成果取得情况,主要包括立项建设学科2020-2021学年度在师资队伍、科学研究等方面取得的标志
性成果。请各高校依据辽教发〔2020〕15号文件附件2认真梳理,
于2021年9月15日前在辽宁省“双一流”建设项目绩效考核平
台上完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新增成果填报工
作,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;同时,将《XX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奖
补成果汇总表》(样表见附件)发送到指定邮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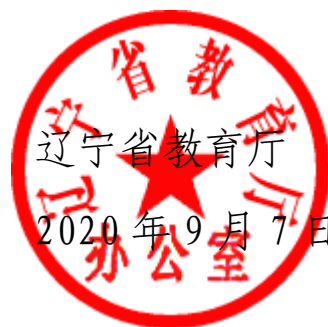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相关事项

请各高校切实加强对本校“双一流”建设项目奖补成果申
报工作的组织领导,进一步落实学校主体责任,对新增标志
性成果进行系统梳理、认真审核、严防漏报、错报、虚报,确
保真实准确。

省教育厅联系人:戴金辉,联系电话:18040035216,电子
邮箱:lnxwb@163.com。

辽宁教育学院联系人:宋芳、李明,联系电话:
13840200536,024-86900677

附件：辽宁省高等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项目 2020-2021 年度
申报奖补成果汇总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发布)

辽宁省教育厅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拟文 2021年9月7日印发
